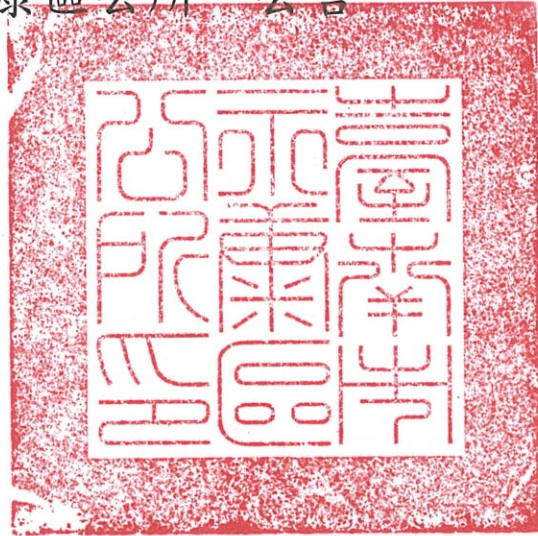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永康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所社會字第113004754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轄張福傳君(戶籍地址：臺南市永康區大灣里24鄰民族路345巷13號、身份證字號：R10235****、民國36年11月30日生)於112年12月28日病逝於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13年1月8日南市社老字第1130092345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張福傳先生大體目前暫厝於臺南市殯葬管理所南區殯儀館(地址：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68號)，公告屆滿後將委託終生大事生命禮儀(地址：臺南市南區國民路270巷71號)處理喪葬事宜及辦理戶籍除戶等事項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勝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